



稿約



- 一、本刊以報導國內外林業，自林業政策、森林經營、育林、林產、水土保持以至森林遊樂、自然生態保育等研究，並傳播中外有關林業之新知識、新技術，以發展本省林業為宗旨。凡與本刊宗旨有關之論著、譯述、報導、商業機會或與林業經營有關能展現森林之美的封面封底幻燈片等稿件，均所歡迎（來稿文件如係電腦打字，歡迎檢附磁片投稿）。
- 二、惠稿文字請務求清晰明瞭；圖表、照片請儘量用原件以求製版清晰。
- 三、稿件請書寫標題、作者姓名、服務機關及職銜、聯絡地址等；另如為譯文，請註明原出處並附原文影本及著作人授權翻譯書，以利審查；本刊有刪改權，發表時如用筆名或不願刪改者，請於稿內註明，文責自負。
- 四、來稿未獲審查通過，原件寄還。
- 五、稿件一經刊載，著作財產權歸本刊所有。請勿重複投稿，如需轉載，應徵得本刊同意。
- 六、本刊稿酬：論壇每千字 650 元；其餘每千字 580；譯稿每千字 580 元；轉載不另給稿酬；表格依大、中、小分 150、100、70 元，文章內之照片每張 100 元；封面照片每張 500 元、封底照片每張 300 元。
- 七、惠稿請寄臺北市 100 杭州南路一段二號林務局推廣課收。